

证券代码：300652

证券简称：雷迪克

公告编号：2021-006

债券代码：123045

债券简称：雷迪转债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 时间届满的公告

公司股东倪水庆先生、沈国娟女士、沈仁泉、沈仁法、於国海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5日、2020年8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2020-064），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倪水庆先生计划通过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总计不超过320,05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3637%），沈国娟女士、沈仁泉、沈仁法、於国海先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计划通过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集减持公司股份总计不超过699,052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7944%），相关减持计划将在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截至2020年12月4日，倪水庆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2345%；沈国娟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2,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1088%；沈仁泉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5,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0693%；沈仁法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0320%；於国海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0.127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及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

近日，公司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截至本公

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已经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比例 (%) ¹	
倪水庆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7月2日	159,500	19.44	0.1695	
		2020年7月3日	60,500	19.51	0.0643	
		2020年12月14日	20,052	24.65	0.0213	
沈国娟		2020年9月14日	17,000	22.7	0.0181	
		2020年9月17日	3,000	24.1	0.0032	
		2020年9月18日	8,000	24.62	0.0085	
		2020年9月22日	1,000	24.63	0.0011	
		2020年11月3日	50,000	25.72	0.0531	
		2020年11月16日	13,000	26.31	0.0138	
		2020年11月18日	4,000	26.84	0.0043	
		2020年11月24日	6,000	27.49	0.0064	
		沈仁泉	2020年9月3日	65,000	22.24	0.0691
		沈仁法	2020年9月3日	13,000	22.24	0.0138
2020年9月10日			17,000	21.88	0.0181	
於国海		2020年9月14日	120,000	23.04	0.1276	
合计			557,052	-	0.5921	

注：本公告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²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³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倪水庆	合计持有股份	320,052	0.3637	80,000	0.08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052	0.3637	80,000	0.08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沈国娟	合计持有股份	229,000	0.2602	127,000	0.13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000	0.2602	127,000	0.13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1.2020年9月18日公司进入转股期，总股本比例以2020年12月31日披露股本94,078,726股计算。

2.截止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时，公司尚未进入转股期，总股本比例以转股前的88,000,000股计算；

3.总股本比例以2020年12月31日披露股本94,078,726股计算。

沈仁泉	合计持有股份	120,000	0.1364	55,000	0.05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	0.1364	55,000	0.05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沈仁法	合计持有股份	30,000	0.0341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00	0.0341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於国海	合计持有股份	320,052	0.3637	200,052	0.21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052	0.3637	200,052	0.21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股东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时间期限均已届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出具的《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日